四川省生态农业发展促进会

川生农字〔2025〕21号

四川省生态农业发展促进会关于《食用调和油》等5项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会员及相关单位:

根据《四川省生态农业发展促进会关于印发〈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川农促发〔2017〕10号)中的相关规定,2025年10月23日,我会组织专家对《食用调和油》《猕猴桃质量等级》《柑橘质量等级》《金堂甲鱼分级》《煎豆腐》5项团体标准进行审议,申请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要求,同意立项。请各会员及相关单位积极组织起草并按要求完成标准的制定工作,做好各项起草准备工作,确保高质量完成标准制定任务。立项信息详见表1。

表1 团体标准立项信息

序号	标准名称	牵头或起草单位	备注
1	食用调和油	幺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	
2	猕猴桃质量等级	蒲江农民专业联合社	
3	柑橘质量等级	蒲江农民专业联合社	
4	金堂甲鱼分级	金堂县农业农村局、四川	
		聚农智创农业科技有限公	

		司	
5	煎豆腐	中国检验认证集团四川有	
		限公司	

该立项公告公示期限为10天,如有异议,请在公示期内将意见反馈至四川省生态农业发展促进会邮箱。

联系人: 陈老师

电子邮箱: <u>53968597@qq.com</u>

联系电话: 15928841667

